

证券代码：834678

证券简称：东方网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
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,700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【119,700】万元(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高于 20,000 万股，公司的注册资本最终根据实际发行情况进行调整)。
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99,700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【119,700】万股(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高于 20,000 万股，公司的注册资本最终根据实际发行情况进行调整)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鉴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，公司的注册资本、股本总数会发生变更，公司将根据股票发行完成的实际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，对相应条款进行修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年12月1日